

拒絕毒駕上路 守護每一位用路人安全

近期國內接連發生多起疑似施用毒品後駕駛之交通事故，不僅造成駕駛人自身傷亡，更波及無辜用路人，嚴重危害公共安全。對此，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陳南松局長嚴正呼籲，任何形式的毒品施用後駕駛行為，皆屬重大危險與違法行為，絕不容許。

毒品會嚴重影響中樞神經系統，導致意識混亂、判斷力喪失、反應遲鈍及情緒失控，駕駛人在此狀態下上路，等同將車輛變成高度危險的移動風險源。近來事故樣態顯示，毒駕行為常伴隨闖紅燈、偏離車道或失控撞擊，其後果往往造成重大傷亡。

為強化毒駕取締作為，警方已配合相關單位，於臨檢及交通攔查勤務中導入「依托咪酯類快速檢驗試劑」，針對疑似施用依托咪酯等新興毒品之駕駛人，依程序進行現場初步篩檢；如檢驗結果呈陽性反應，將依法進一步採集檢體送驗確認，並即時啟動後續行政與司法處置程序，以有效遏止毒駕行為。

依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規定，施用毒品後駕駛車輛，除可處以高額罰鍰，並得吊扣或吊銷駕照；若因毒駕肇事致人死傷，將依法追究刑事與民事責任。地方政府強調，對於毒駕案件將持續採取高密度稽查與嚴格執法，決不寬貸。

衛生局陳南松局長表示，切勿心存僥倖，拒絕毒品、不毒駕，是保障自身與他人生命安全的最低原則。若民眾或親友有毒品相關疑問，或需要諮詢與協助，請撥打毒品危害防制專線 0800-770-885（請請你 幫幫我），由專業人員提供即時且保密的服務。